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0-054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以微信、电话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2020年8月10日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56)。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0-055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以微信、电话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2020年8月10日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告《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5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0-056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将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起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共发行两次股票募集资金。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22号"《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9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5,225.00万元。2016年6月1日,将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500.00万元扣除后,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22,725.00万元存入本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227.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498.00万元(以下简称"IPO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于2016年6月1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261号《验资报告》。

2016年9月9日,本公司将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的本次募集投入资金3,262.34万元,以现金向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上海气焊机厂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将该募集资金转入上海气焊机厂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017年5月27日,本公司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本次募集投入资金1,106万元,以现金形式向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广州沪工机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沪工")、天津沪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沪工")、重庆沪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沪工")进行增资,其中广州沪工增资300.00万元,天津沪工增资300.00万元,重庆沪工增资506.00万元。将该募集资金分别转入上述三家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2018年9月25日,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内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原实施主体广州沪工、天津沪工、重庆沪工分别将其使用剩余募集资金以现金形式向该项目新的实施主体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沪工电焊机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沪工销售")进行增资,其中广州沪工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283.23万元,天津沪工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280.36万元,重庆沪工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493.11万元,合计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余额为1,056.70万元(含利息),向沪工销售合计增资1,056.70万元。将该募集资金转入沪工销售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

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9年1月8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气体保护焊机扩建及技改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1月21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15,957,737.95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予以注销。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根据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未实施完毕的"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终止,该三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专项账户内的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分别为4,348,365.63元、2,785,517.82元,均于2020年5月28日全额转入一般资金账户,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专项账户内的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为15,915,741.01元,于2020年6月1日全额转入一般资金账户,并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使用IPO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收到募集资金	227,250,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2,270,000.00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98,909,400.00
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80,837,092.46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9,007,362.41
支付手续费	18,653.33
支出小计	231,042,508.20
加:利息收入	3,792,508.20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00号"文《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许宝瑞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深圳市红筹投资有限公司、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两家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9.0289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48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300万元,扣除财务顾问费用人民币100万元,实际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金额为人民币14,200万元。上述配套募集资金于2019年4月19日全部到位,将该募集资金存入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2365号《验资报告》。

公司根据重组计划及监管要求合理使用资金,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募集配套资金情况如下:

项 目	金额(人民币元)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141,999,985.72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08,733,052.83
支付重组交易涉及的税费及中介费用	1,415,336.39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936,263.29
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2,022,730.00
支付手续费	350.50
支出小计	116,107,733.01
加:利息收入	339,198.38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26,231,451.0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具体明确的规定。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开设了四个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青浦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2016年9月9日,上海气焊机厂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青浦支行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与本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青浦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上海气焊机厂有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由于本公司于同日已将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青浦支行开设的账号为442971407423的募集资金专户内用于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全部划至上海气焊机厂有限公司新开立的专户,致使原账户余额为零,公司对其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青浦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17年5月19日,重庆沪工在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2017年5月26日,广州沪工、天津沪工在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三家子公司与本公司、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广州沪工、天津沪工、重庆沪工三家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由于本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已将在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开设的账号为31050183360000000786的募集资金专户内用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全部划至广州沪工、天津沪工、重庆沪工新开立的专户,致使原账户余额为零,并于2017年6月2日对其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18年9月21日,沪工销售在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与本公司、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沪工销售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由于广州沪工、天津沪工、重庆沪工于2018年9月25日已将在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开设的账号为31050183360000002193、31050183360000002194、31050183360000002195的募集资金专户内用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10,567,043.59元全部划至沪工销售,致使原账户余额为零,并于2018年9月26日对其办理了注销手续,广州沪工、天津沪工、重庆沪工分别与本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青浦支行签订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同时终止。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19年1月21日,公司已将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的账号为1001742229300033484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15,957,737.95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将该气体保护焊机扩建及技改项目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公司分别于2019年10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年12月13日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公司于2019年12月14日披露了《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自保荐协议签订之日起承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连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终止,该三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0年5月28日,已分别将"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账号457272161389)的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4,348,365.63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账号31050183360000003966)的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2,785,517.82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于2020年6月1日已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账号31050183360000000779)的结余资金(含利息收入)15,915,741.01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并注销以上三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金额(人民币元)
上海气焊机厂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	457272161389	0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	31050183360000000779	0
上海沪工电焊机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	31050183360000003966	0
	合计		0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2019年7月6日,本公司子公司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华宇")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与本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7月23日,航天华宇按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完成了对河北诚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800万元增资款的划付,航天华宇对该账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及航天华宇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2019年7月6日,本公司全资孙公司河北诚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诚航")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开设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与本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河北诚航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19年7月9日,公司已将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的账号为31050183360000004833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3,936,263.29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并对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也随之终止。

截至2020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金额(人民币元)
河北诚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25010078801400000742	26,231,451.0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3.32万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7,974.65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完成后,不直接生产产品,为成本费用中心,但间接提高公司的竞争能力及盈利能力,该两个项目不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止2016年6月1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9,890.94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已于2016年8月24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5627号《关于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本公司于2016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890.9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实际置换9,890.94万元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6、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7、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8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年1月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气体保护焊机扩建及技改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1月21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15,957,737.95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终止,该三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合计23,049,624.46元已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7.61万元,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1,317.1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

2、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募集配套资金中用于支付交易的税费及中介费用,系费用性质支出,无法单独核算效益,而用于标的资产在建项目建设投入,该项目系产品检测试验室,建设完成后用于标的资产生产产品的检测,不直接生产产品,为成本费用中心,不单独核算经济效益。

3、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截止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10,873.31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本公司本次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已于2019年6月16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4926号《关于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873.3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实际置换10,873.31万元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4、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5、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6、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7、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未超募资金,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8、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26日召开了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与支付本次交易涉及的税费及中介费用已完成支付,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决定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7月9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3,936,263.29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9、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根据本公司2018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8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内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广州沪工、天津沪工、重庆沪工变更为沪工销售,该募投项目变更后实施内容为:构建以"沪工"品牌电焊机为主,通过设立展示中心与仓储中心,强化市场开拓与售后服务。该项目拟使用资金总额1,060.00万元,其中5个展示中心的租赁费用合计金额为116.80万元,仓储场地的租赁费用合计金额为219.00万元,场地投入装修费合计100.00万元;软硬件投入50.00万元,展会费用投入150.00万元,品牌推广费合计为424.20万元。

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变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本期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上海沪工电焊机销售有限公司	1,056.70	-	784.53

注:该项目拟变更使用资金总额为1,060.00万元,实际变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为1,056.70万元。

2、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气体保护焊机扩建及技改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1月21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15,957,737.95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3、根据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终止,该三个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合计23,049,624.46元已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本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与支付本次交易涉及的税费及中介费用已完成支付,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7月9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3,936,263.29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1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498.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1)			3,900.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974.6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8.14%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气体保护焊机扩建及技改项目(注1)	是	14,801.66	14,801.66	14,801.66		13,410.59	-1,391.07	90.60	2018年11月21日	2,029.90	否	否
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注2)	不适用	3,262.34	3,262.34	3,262.34	113.32	2,933.60	-328.74	89.92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注3)	不适用	2,328.00	2,328.00	2,328.00		792.34	-1,535.66	34.04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注4)	是	1,106.00	1,106.00	1,106.00		838.12	-267.88	75.78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1,498.00	21,498.00	21,498.00	113.32	17,974.65	-3,523.35	83.6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延期实施 该项目所涉及的主要的市场环境和产品技术发展与2012年项目备案时产生了变化,公司拟在对原有产品进行技术升级更新换代后,根据新产品的情况重新调整相应生产设备的采购计划。经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延长本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至2019年12月31日。 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延期实施 本项目所涉及的研发实验室场地中"可靠性测试实验室"及"焊接工艺、质量测试实验室"已经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EMC(电磁兼容性)测试实验室"、"高速摄影及动态参数测试室"、"自动化焊割设备实验室"3个实验室尚处于建设阶段。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当调整了研发的方向和进度。经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延长本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至2019年12月31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16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9,890.9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为9,890.9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气体保护焊机扩建及技改项目"因已建设完成结项,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为15,957,737.95元,将该资金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将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并将未实施完毕的研发中心扩建项目终止,将该3个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304.9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气体保护焊机扩建及技改项目"于2018年11月21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完成结项,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为15,957,737.95元。根据本公司2018年12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19年1月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该部分资金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该项目2019年度实际效益低于承诺效益的主要原因为该项目自备案通过至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产能历时时间较长,期间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导致实现的经济效益低于预期效益。

注2、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建设项目所涉及的主要的市场环境和产品技术发展于2012年项目备案时产生了变化,公司拟在对原有产品进行技术升级更新换代后,根据新产品的情况重新调整相应生产设备的采购计划。经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延长本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至2019年12月31日。

该项目为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截止2019年底尚未达产,待项目达产后,再进行比较以判断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经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0年5月20日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目进行结项,并于2020年5月28日将剩余募集资金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3、研发中心扩建项目所涉及的研发实验室场地中"可靠性测试实验室"及"焊接工艺、质量测试实验室"已经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EMC(电磁兼容性)测试实验室"、"高速摄影及动态参数测试室"、"自动化焊割设备实验室"3个实验室处于陆续建设中。由于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当调整了研发的方向和进度,经公司于2018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延长本项目建设完成时间至2019年12月31日。截止2019年12月31日,除"EMC测试实验室"之外的4个实验室已建设完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鉴于市场上能够提供EMC测试服务的认证机构或专业测试机构较多,同时基于经济性考虑,公司终止"EMC(电磁兼容性)测试实验室"的建设。经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0年5月20日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该项目终止,并于2020年6月1日将剩余募集资金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4:根据本公司2018年7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8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及实施内容暨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由广州沪工、天津沪工、重庆沪工变更为沪工销售,该募投项目变更后实施内容为:构建以"沪工"品牌电焊机为主,通过设立展示中心与仓储中心,强化市场开拓与售后服务。该项目拟使用资金总额1,060.00万元,其中5个展示中心的租赁费用合计金额为116.80万元,仓储场地的租赁费用合计金额为219.00万元,场地投入装修费合计100.00万元;软硬件投入50.00万元,展会费用投入150.00万元,品牌推广费合计为424.20万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该募投项目累计投入838.12万元,其中原实施主体广州沪工、天津沪工、重庆沪工合计投入53.59万元,变更后实施主体沪工销售累计投入784.53万元。

经2020年4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0年5月20日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该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项目进行结项,并于2020年5月28日将剩余募集资金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300.00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7.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注6)			393.6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17.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7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交易现金对价(注5)	不适用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	100	是	741.45	不适用	否
支付交易涉及的税费及中介费用(注6)	是	1,500.00	1,500.00	1,500.00		1,114.84	-385.16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标的资产在建项目建设(注7)	不适用	2,800.00	2,800.00	2,800.00	117.61	202.27	-2,597.73	7.22	2020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4,300.00	14,300.00	14,300.00	117.61	11,317.11	-2,982.89	79.1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0,873.31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为10,873.31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支付交易涉及的税费及中介费用已完成支付,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等合计为3,936,263.29元,2019年7月9日,公司已将该资金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5:本公司2018年11月26日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航天华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华宇")100%股权,该公司承诺2017年、2018年、2019年、2020年实现的归属于航天华宇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4,100万元、5,500万元和6,700万元。航天华宇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航天华宇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分别为3,100.02万元、4,205.89万元及5,849.05万元。承诺约定中的预计效益是以年度为计算期间,同时航天单位的业绩大部分在第四季度实现,半年度不宜比较业绩。

注6:本投资项目内容为支付交易涉及的税费及中介费用,其不能形成有形的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并在2019年6月30日支付完毕;同时,根据于2019年6月份召开的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决定将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9年7月9日,公司已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结余募集资金3,851,600元、利息84,663.29元,合计3,936,263.29元全部划至公司一般资金账户,永久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故项目已全部完成,累计投入进度为100%。

注7:标的资产在建项目指全资孙公司河北诚航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计划建立的产品测试实验室,包括建造检测试验室及采购相应的产品检测、试验设备,预计投资额合计2,800万元。

公司代码:603131 公司简称:上海沪工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沪工	60313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睿	贾雪莲
电话	021-59715700	021-59715700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177号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177号
电子信箱	hggf@hugong.com	hggf@hugo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97,931,185.06	1,618,601,439.38	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1,449,986.74	1,223,501,487.30	-0.99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79,394.31	-24,948,787.17	125.17
营业收入	356,225,329.41	367,414,425.59	-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359,267.33	25,326,158.34	2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16,112.78	21,164,785.69	37.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1	2.37	增加0.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8	25.00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06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舒宏瑞	境内自然人	32.86	104,500,000	0	无
舒振宇	境内自然人	19.81	63,000,000	0	无
缪莉萍	境内自然人	6.81	21,651,000	0	无
上海斯宇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1	18,792,900	0	无
许宝瑞	境内自然人	5.85	18,592,769	17,614,202	无
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42	7,691,652	0	无
任文波	境内自然人	0.81	2,566,687	2,319,018	无
武汉中投华建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8	1,840,490	1,840,490	无
冯立	境内自然人	0.58	1,833,511	1,737,011	无
陈坤荣	境内自然人	0.50	1,604,433	1,519,95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舒宏瑞与缪莉萍系夫妻关系,舒振宇为舒宏瑞与缪莉萍之子,舒振宇持有斯宇投资30%以上的股份;冯立系许宝瑞配偶的弟弟。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在过去的半年中,尽管受到新冠疫情对整个经济环境的影响,但受益于公司对各项经营计划的落实,智能制造和航天业务两大板块均得到稳步有序的推进,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6,225,329.4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3.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2,359,267.3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7.77%,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毛利率有所增加及财务费用有所下降。

1、智能制造板块方面

在智能制造板块方面,公司继续积极应对市场变化,进一步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大对数字化焊机、智能化焊机、机器人焊接成套系统、激光焊接与切割系统、工业控制、智能工厂、工业物联网、工业大数据与远程控制等领域的投入,以及在相关产业链上的拓展。推出了拥有专家数据库、全波形控制、可拓展群控、专机接口、机器人数字接口的系列产品,还推出了智能焊接与切割云平台(群控系统),运用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技术,实现工艺监管、生产监管、过程监管、数据监管等功能,并可实现生产成本的精确统计,焊机使用管理和焊接工艺的严格控制,提高用户企业整体管理水平。2020年4月国家发改委首次明确"新基建"范围,涵盖了包括人工智能、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卫星互联网等在内的信息基础设施,与公司多年来相关业务板块的布局相契合。在销售上,公司继续努力扩大市场份额,同时继续紧跟国家"一带一路"的倡议,加快拓展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市场,加强沪工全球的品牌建设和市场占有率,并充分发挥产品的进口替代效应,进一步开拓和挖掘更具深度的国内市场。在生产上,公司积极解决产能不足的问题,在苏州太仓投建的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已建成投产,公司现有生产场地紧张的情况将逐步得到有效缓解。在研发上,沪工技术实验室已获得国际权威机构授权实验室的认证,公司还将继续加强研发设施国际标准的升级,充分发挥实验室经济。在人才储备管理上,将吸引更多的有识之士和中高级技术人才加入沪工的团队。在信息化建设方面,充分利用ERP系统、SRM供应商协同平台、C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HRM人力资源管理系统、MES制造执行系统等。在提升管理方面,公司将继续深入推行"八个全面"工作理念:即全面预算、全面考核、全面审核、全面6s、全面看板管理、全面培训、全面服务和全面信息化。

2、航天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航天业务订单饱满,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在继续深耕主业,开展航天飞行器结构件及直属件的生产、装配和试验测试服务,以及其他相关航天产品的生产设计的同时,公司还进一步参与了外贸出口型号航天器的设计研发,以及卫星加工、装配和试验测试工作,实现产业链上下游深度融合。公司积极整合内部资源,在订单饱满产能吃紧的情况下,为了满足进一步的发展需要,公司在江西南昌建设航天装备制造基地,其中一期首批用于航天飞行器及配套产品的生产制造的200亩资用地已基本建成,这将有效缓解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为公司进一步的发展奠定基础。在商业卫星业务方面,公司积极拓展业务,报告期内成功参与了多颗卫星的生产任务,以及卫星相关零部件的生产研制任务,得到了用户单位的赞扬与嘉奖,为后续的业务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的主要影响?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提供的单位价值较低的弧焊设备等产品通过直销经销销售的,一般以移交商品,经对方简单验收,并开具发票时确认收入;机器人、自动化焊接(切割)成套设备、工装及夹具等非系统集成产品,通过直销进行销售的,以移交商品并安装调试合格,经客户签字确认,并开具发票时确认收入;机器人配套的工装夹具需要系统集成的项目及航天研制服务项目;根据项目执行的进度按完工百分比法进行收入确认。其具体确认方法为:项目完工百分比按项目已完成或达到的项目主要工序或验收节点的预计完工进度进行确认;根据确认的项目完工百分比来计算项目累计确认收入与成本,具体计算:累计确认收入=项目合同金额×项目完工百分比,累计确认成本=合同预计总成本×项目完工百分比。

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变更后的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为: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按合同价格确认收入。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合同规定的履约进度且已经履行了规定的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按合同规定的节点合理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根据上述准则的相关规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合并资产负债表报表项目初数据进行调整的项目见下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金额
存货	63,254,712.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5,356.19
资产合计	64,740,069.16
预收款项	-17,688,999.86
合同负债	99,561,466.85
负债合计	81,872,466.99
未分配利润	-13,008,058.82
少数股东权益	-4,124,339.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132,397.83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31 证券简称:上海沪工 公告编号:2020-058
债券代码:113593 债券简称:沪工转债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减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83号)核准,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4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亿元,转债简称"沪工转债",转债代码"113593"。公司实际控制人舒宏瑞先生、舒振宇先生、缪莉萍女士共计配售沪工转债149,986,000元,占公司发行总量的37.50%。

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股东提交的《可转债减持告知书》,舒振宇先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竞价交易卖出沪工转债40万张,占发行总量的10%。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持有人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持有占发行数量比例(%)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占发行数量比例(%)
舒振宇	791,910	19.80	400,000	391,910	9.80
合计	791,910	19.80	400,000	391,910	9.80

特此公告。

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88007 证券简称: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7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等主体提起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案件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涉案的金额:合计人民币8,000万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若败诉,公司将承担案件诉讼费用,并将无法针对专利侵权诉讼获得赔偿。

一、本次重大诉讼起诉的基本情况

针对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缔佳宝胜(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主体涉嫌侵犯公司专利权的行为,公司于近日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提起15起诉讼,目前已收到广州知识产权法院送达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粤73知民初1335号-1341号、1353号、1355号-1361号)。截至公告日,该等案件已立案,尚未开庭审理。

二、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

原告: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缔佳宝胜(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主体(根据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报》,台达电子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和中达视讯(吴江)有限公司均为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100%控制的企业)。

1、涉案专利:专利号为ZL200880107739.5,名称为"采用具有波长转换材料的移动模板的多色照明装置"

涉及7起案件,案件编号:(2020)粤73知民初1335号-1338号、1340号、1341号、1361号

涉案金额:人民币3825万元

诉讼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侵犯专利号为ZL200880107739.5,名称为"采用具有波长转换材料的移动模板的多色照明装置"的发明专利的产品,销毁库存产品、生产模具和设备,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费用共计人民币3825万元,以及其他诉讼请求。

涉案产品:(1)Vivitek(丽讯)品牌:DU7090Z、RU70953、RU75953、DU8190Z、DU8090Z、RU81913、DU6693Z、RU47723、RU46723、RX46313、RW46513、RH46623、DU9800Z、DW763Z -UST、DX761Z、DH765Z共16款产品;(2)DP品牌:E-vision Laser 8500、E-vision Laser 6500、E-vision Laser 10K、E-vision Laser 11000、E-vision Laser 7600、E-vision Laser 4K、M-Vision Laser 18K、M-vision Laser 21000共8款产品。

2、涉案专利:专利号为ZL200810065225.X,名称为"基于荧光粉提高光转换效率的光源结构"

涉及8起案件,案件编号:(2020)粤73知民初1339号、1353号、1355号-1360号

涉案金额:人民币4175万元

诉讼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侵犯专利号为ZL200810065225.X,名称为"基于荧光粉提高光转换效率的光源结构"的发明专利的产品,并销毁涉案库存产品、生产模具和设备,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维权费用共计人民币4175万元,以及其他诉讼请求。

涉案产品:(1)Vivitek(丽讯)品牌:DU7090Z、RU70953、RU75953、DU8190Z、DU8090Z、RU81913、DU6693Z、DU9800Z、DW763Z -UST、DX761Z、DH765Z、RU47723、RU46723、RX46313、RW46513、RH46623共16款产品;(2)DP品牌:E-vision Laser 8500、E-vision Laser 6500、E-vision Laser 10K、E-vision Laser 11000、E-vision Laser 7600、E-vision Laser 4K、M-Vision Laser 18K、M-vision Laser 21000、HIGHLITE、HIGHLITE LASER II 3D、HIGHLITE LASER 3D共11款产品。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在此诉讼案件中为原告,鉴于本次公告的涉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本次重大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具体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为准。若败诉,公司将承担案件诉讼费用,并将无法针对专利侵权诉讼获得赔偿。本次诉讼系公司依法维权行为,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及时对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深圳光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44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8月10日(星期一)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且不存在受托出席及代理投票的情形。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汪大维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投票表决,发表的意见及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土地租赁意向协议的议案》

为扩大在越南的生产经营规模,公司与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土地租赁意向协议》,以6,651,779.25美元取得越南海防市安阳工业园区CN12-C-4、CN12-C-5和CN12-C-6地块使用权,土地面积88,690.39平方米(实际面积以当地政府职能部门指定的测绘单位实测面积为准),期限至2058年12月25日。

扩展对越南生产基地的建设,能够增强公司获取更多国内外大客户订单的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同时,在目前的经济形势下国内国际"双循环"布局,能够助力公司实现长期战略目标,对公司发展有积极影响。

与会董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0-045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8月10日(星期一)下午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漆建中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土地租赁意向协议的议案》

为扩大在越南的生产经营规模,公司与深圳市深越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土地租赁意向协议》,以6,651,779.25美元取得越南海防市安阳工业园区CN12-C-4、CN12-C-5和CN12-C-6地块使用权,土地面积88,690.39平方米(实际面积以当地政府职能部门指定的测绘单位实测面积为准),期限至2058年12月25日。

扩展对越南生产基地的建设,能够增强公司获取更多国内外大客户订单的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国际竞争力。同时,在目前的经济形势下国内国际"双循环"布局,能够助力公司实现长期战略目标,对公司发展有积极影响。

与会监事对该议案未提出反对意见或疑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9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转股代码:191509 转股简称:新泉转股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新泉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83号文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向社会公开发行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45,000万元,期限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8]90号文同意,公司45,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6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新泉转债",债券代码"113509"。自2018年12月10日起"新泉转债"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股票自2020年7月21日至2020年8月10日期间,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新泉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4.22元/股)的130%,已触发"新泉转债"的赎回条款。

2020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新泉转债"的议案》,考虑到公司"新泉转债"自2018年12月10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目前公司相关资金已有支出安排,拟用于日常生产基地项目建设支出等生产经营活动,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新泉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新泉转债"。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19 证券简称:湘油泵 公告编号:2020-032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8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湘油泵")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0-026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召开职工代表会议,选举沈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并与公司现任的其他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0年8月10日至2021年1月7日。

沈姣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1日

附简历:

沈姣,女,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金陵科技学院市场营销专业毕业,曾任旺旺集团通路发展事业部产品经理、中粮食品休闲事业部华东大区市场营销总监,现任公司经营管理部负责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3900 证券简称:莱绅通灵 公告编号:2020-027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6日以专人、书面、邮件的形式发出,于2020年8月10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过半数监事推举沈姣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沈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20年8月10日至2021年1月7日。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11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0-048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粮油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202,018,54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95%。粮油集团将质押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000,000股于2020年8月7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证券解除质押登记手续,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73%。

本次质押解除后,粮油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25,000,000股,占粮油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的12.3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83%。

一、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10日收到粮油集团的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股东名称	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70,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65%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73%
解质时间	2020年8月7日
持股数量	202,018,546股
持股比例	30.9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5,0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3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83%

粮油集团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存在后续再质押的计划,后续将根据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告知义务,本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控股股东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2020年8月10日,粮油集团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粮油集团	202,018,546	30.95	95,000,000	25,000,000	12.38	3.83	0	0	0	0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